

公司代码：600423

公司简称：ST 柳化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柳化	600423	*ST柳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立萍	吴宁
电话	0772-2519434	0772-2519434
办公地址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67号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67号
电子信箱	lliping0772@163.com	lhgf@vip.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0,861,689.12	592,928,065.20	-2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4,274,042.71	379,327,904.03	-1.3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64,877.18	-91,887,584.50	不适用
营业收入	43,646,634.18	257,962,019.80	-8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5,377,594.91	-241,578,944.09	不适用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35,691.71	-234,430,109.5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11.68	增加1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0	不适用

说明：去年末，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成后，经营性资产仅为鹿寨分公司资产，主营双氧水的生产和销售，年设计生产能力仅27.5%双氧水10万吨，相对于上年同期，报告期公司产品经营规模小、品种单一，导致营业收入、净利润、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同比发生较大变化。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5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2	201,452,434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6.17	49,256,529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国有法人	3.16	25,237,843	0	未知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6	22,826,167	0	质押	17,260,000
					冻结	22,826,1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国有法人	2.70	21,541,277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2.61	20,838,531	0	未知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2.40	19,147,231	0	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国有法人	1.42	11,359,917	0	未知	
郑俊生	境内自然人	1.37	10,908,938	0	未知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10,677,4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柳州市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与柳化集团为一致行			

	动人。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均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因双氧水产品下游开工率不足，同时华南、西南地区二季度有部分新增产能投产，市场供需矛盾更为突出，产品价格下降较为明显，公司 27.5%双氧水二季度销售价格环比下降近三成，导致公司经营出现亏损。

另因去年一季度，公司位于柳州市北雀路 67 号院内的生产装置及子公司尚未停产，故上年同期的经营规模较大，去年 12 月司法重整完毕后，公司现有资产和经营规模均已大幅缩小，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经营指标同比发生大幅变化。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4.66 万元，同比下降 83.08%，营业利润亏损 518.84 万元，净利润亏损 537.7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 537.76 万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统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只是期末将原分类为“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列示。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3日